

無戶籍國民申辦定居送件須知（含新生兒）

2014.10.13

1. 定居申請書
2. 我國護照影本
3. 經驗證出生證明
4. 經驗證「最近3個月內健康檢查合格證明（6歲以上者）
或預防接種證明（未滿6歲者）」
5. 父母護照影本
6. 父母在臺辦妥結婚登記戶口名簿或戶籍謄本影本
7. 父母雙方同意書
8. 費用：
 - (1) 印尼幣 360,000 元（在駐印尼代表處申請入境證及定居證副本）
 - (2) 新臺幣 900 元（向臺灣移民署各服務站申請定居證）

※注意事項：

若申請人出生於父母結婚前，或出生於父母結婚後，但未滿181日者，應另繳交經驗證「生母受孕期間單身證明及父子DNA血緣鑑定報告」。